

● 文化新学科系列丛书 ● 韩明安 萧永年 孙正甲 主编 ●

男 性 文 化

韩 磊 王爱丽等著

● 北方文艺出版社 ●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从男性性别文化着手，探讨了父亲文化、男性婚姻家庭文化、男性性文化、男性事业文化、男性闲暇文化。男性交往文化和男性美文化；从男女两性的进化轨迹、男性性别角色的演变、男性在历史各阶段的独特文化，揭示了男性文化对人类整体文化的贡献。本书还探讨了由男性独尊走向男女大同世界的文化条件，并谈及男人应如何消除历史上“男子大丈夫文化”影响，克服男性格的传统弱点，成为“刚强加温柔”的完美男子汉。

目 录

一、男性性别角色	(1)
1. 古老的神话——世上第一个男人“亚当”.....	(1)
2. 母亲——女神与历史长河中的男性地位.....	(3)
3. 父权制与男性统治.....	(6)
4. 当代男性的新角色意识.....	(13)
5. 男性与女性的大同世界.....	(17)
二、父亲——男性的神圣职责	(23)
1. 从中国的男子汉不会做父亲说起.....	(23)
2. 宗法制度：父亲的凛然威严.....	(25)
3. “代沟”与父权的失落.....	(27)
4. “小皇帝”文化.....	(29)
5. 好爸爸是什么样？.....	(38)
三、婚姻——男性的情感附丽	(42)
1. 婚姻进化中的男性.....	(42)
2. ‘财产式’婚姻交易与买卖——扼杀男性情感的利刃.....	(47)
3. 阴阳大裂变中的男性困惑.....	(62)
4. 婚姻未来与男性重塑.....	(68)

四、性——男性的隐秘世界	(73)
1.性崇拜与阳具崇拜之谜	(75)
2.鸟瞰——男性性主宰的定型	(81)
3.性文化的畸变——对男性的扭曲	(89)
五、事业——男人的价值追求	(108)
1.中国男性的“大丈夫”意识	(109)
2.饱经历史沧桑的仕途之路	(111)
3.中西方男性事业观的比较	(113)
4.男性的失落与回归	(120)
5.男性的选择	(122)
六、闲暇——男性的个性发展	(126)
1.闲暇活动——独特的文化价值	(127)
2.中国古代男性——士的闲暇文化	(132)
3.现代男性的闲暇文化	(142)
4.闲暇生活的未来——男性自身的全面复归	(147)
七、交往——男性的广袤天地	(152)
1.源远流长话“交往”——男性交往的起源	(152)
2.农业社会的男性地缘交往	(155)
3.工业化社会的男性交往	(162)
4.现代开放式交往中的男性	(165)
八、美——男性的形象塑造	(181)
1.男性美的渊源	(181)
2.古代男性的社会美	(185)
3.男性的服饰美	(190)
4.美感——男性最佳创造竞技的状态	(195)
5.当代男性的完美形象	(199)

一、男性性别角色

1. 古老的神话——世上第一个男人“亚当”

《圣经·旧约》创世纪中，上帝耶和华按照自己形象，用地上的尘土造出一个人。往他鼻孔一吹，有了灵气，人就活了。上帝给他起名叫亚当，住在伊甸园里。

伊甸园里长着生命树和善恶树，树上都结着果子，果子都很好吃。上帝叫飞禽走兽都归他管，亚当管不过来。

上帝说，一个人独居不好，我要为他选一个配偶，帮助他工作。

上帝使亚当沉睡后，从他身上取下一根肋骨，又把皮肉

重新合起来。上帝用取下亚当的肋骨造成一个女人。亚当一觉醒来，看见女人非常高兴，认为这是他骨中之骨，肉中之肉。这个女人就是夏娃。

上帝不仅造了万物，还造了人。上帝用五天创造了世界，第六天创造了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到第七天他休息了，这就是星期天的来历。看来，上帝是重男轻女的，因为他一开始造的就是男人啊！尔后才从男人身上取下一个肋骨造了女人。这种女从男出的“异出说”，就是上帝的“男尊女卑”的妇女观。女人一开始就要依附男人，她一生下来就充当男人的配角。夏娃虽然是亚当的配角，但在人格上他们是平等的，在心灵上是没有性沟的。亚当并不歧视夏娃。然而，事情并不到此为止，倘若夏娃果真全然依附亚当，人类似乎就可以在幸福的伊甸园里快乐终生的。而夏娃却受了蛇的蛊惑，偷吃了善恶果，立刻明白羞耻了，能知善恶辨真假了。夏娃违背了上帝的旨意，犯了原罪。结果不仅同丈夫一道被逐出伊甸园，而且受到了极不公平的处罚，上帝说：“女人要终身受苦。必须多多增加你怀胎时的苦楚，生产时也须多受苦楚。你必须恋慕你丈夫，你丈夫必须管辖你。”

女人一开始就因偷吃了禁果让人诅咒，一开始就没给人留下美好的印象。这一切都是上帝的旨意，这一切都为基督教的妇女观奠定了基础。上帝是没有国界的，他的观念就是人类共同的观念，这与中国传统的女人就是“红装祸水”没什么异样。

历史上的男性是什么样子呢？其实，男性并不是天生的，也不是什么上帝创造的！女性也不是天生的，更不是上

帝从男人身上取下一根肋骨创造的。在原始人类社会中，男女只有性别之分，并无贵贱之别。男女之间是平等的，是互补的，是友爱的，是谁也不依附谁的，他们共同生活在没有相互歧视的群体里。而且在人类的早期，妇女有着一段很长时期的优越地位，母亲主宰着世界。上述的“创世神话”，不过是在男性跃升至统治地位后修正了“苏美人”的神话传说，使男神从女神手中篡夺了“创世”功绩而已。

2. 母亲——女神与历史长河中的男性地位

在人类的历史长河中，曾有过一段母权制时期，也称母系氏族社会。妇女有过一段优越的社会地位，女子成为了社会的主导，母亲被尊为女神，有着至高无上的权威。女性，在这一时期成为最光彩夺目的形象。

在史前时期，女性虽然有至高无上的母权，但这种母权不是法权，而是一种自然的赋予。女性在当时不仅能提供可靠的食物，而且能繁衍后代，所以，男人从内心产生了对女人的崇拜观念，心甘情愿地把女人尊为女神。

在这个时期，对大自然中的许多现象，人们还处于愚昧状态，无法解释。如人们看到自然界中的动物会不断地繁衍后代，植物也会年复一年地开花结果，而人类社会中的女子不但会生育婴儿，还会把采集来的植物种子埋入土地，又生

长出来并结出新的颗粒来，便认为女人有一种超自然的能力，对女人产生了一种神秘感和敬畏感。

当人们对女子从心底里产生了崇拜的观念时，社会便进入了母权制。我国古代的甲骨文中，“女”字写成一位双手放在身前端坐(古人都是跪坐)的女子图形，“母”字则是在“女”子图形的两手间加了两点，这两点代表女子的双乳，突出了女子身体特征和她所具有的哺育万物的能力。

母权制时期，即是母系氏族公社社会。距今六七千年，母系氏族公社发展到了它最繁盛的时期，这是以自然血缘关系为基础的母系时代，每一个母系氏族通常由许多母系大家庭构成，每个母系大家庭都由包括一个始祖母的四五代最近的亲属组成。一个大家庭就是一个经济单位。各项事务由女子管理，家庭成员共同劳动，共同消费，大小事情共同商议决定。婚姻关系是群婚、杂交。当时，人类以基本的自然需求为最高生活目的：生存、繁衍。母亲只是因为迎合了这种原始人类的基本要求，被自然推上了权利的宝座；母系时代的妇女，以她在性的意义上和自然分工上的重要，获得了她优越的社会地位。

这种母系氏族社会的形态，在我国云南省的纳西族中还存在。在解放后民主改革前，纳西族还保持着这种母系大家庭的组织和生活。每个家庭都是以一位始祖母为家长，以家长的兄弟姐妹以及姐妹的子女为成员组成，女子不出嫁。男子不娶妻，过着一种结交“阿注”(异性朋友)的“暮合晨离”的婚姻生活。青壮年每天夜晚到女阿注家共居，天亮前赶回娘家，协助母亲或姐妹从事农业劳动，年老后为自己

家庭放牧牲畜。在这个母系大家庭中只有母亲与子女，兄弟姐妹、舅舅与外甥、外祖母与外孙等亲属关系，不包括丈夫与父亲。男人与女阿注所生子女归母亲家族，由母亲抚养，父亲没有抚养义务。谁是孩子的父亲无关紧要。

女性是母系社会的中坚力量，她们不仅从事着使氏族兴旺繁荣的艰苦劳动，而且担负着养育后代，延续生命的重大使命。在当时人们并不懂男子在生儿育女中的作用，在很长一段历史时期人类只知有母不知有父。中国神话传说中，有许多这种趣事。如有娀氏有简狄和建疵两个美丽的女儿，居住在九重高的瑶台上，一天她俩在河中洗浴，看见玄鸟从天上抛下一个蛋，简狄吞了下去，便怀孕了，不久生下殷氏族的始祖“契”。有邰氏的女儿姜嫄，有一天在郊野游玩，发现地上一个很大的脚印，她兴奋而惊奇地用自己的脚去踩，刚一踏上，就觉得身子受到一种力量的震动，回来不久就怀孕在身，后来生下周氏族的始祖后稷。

史前期，在发达的母系社会，妇女是社会的中坚，她们即是生产和管理上的主角，也是婚姻中的主人，社会造就了一代又一代的自由女性。不过这种女权并没有导致奴役和屈从，男女是平等的。这种历史的痕迹在云南的纳西族中还能见到。这里的男子对自己的地位和处境不但心甘情愿，还有时引以为自豪。纳西族有一位老年男子曾这样说过：“我们男子对女子当家是完全佩服的。我家的女子，生产上的活儿比我们干得多，办事比我们强，生活全靠她们操持。我们兄弟几人，只想找找女阿注就行了。这样的生活，对我们几个兄弟来说，实在太好不过了。”从这位老人的话中；我们对

史前期男性的地位可见一斑了。

3. 父权制与男性统治

人类历史告诉我们，大自然创造出的高等动物，有男有女，最初，男人和女人的社会地位完全是平等的，他们都是一样的“人”。后来，女人虽然一度成了社会的主导，男人处于从属地位，但那只是一种因生存的需要而形成的自然分工，并没有奴役和压迫。那时，没有性别崇拜，没有强烈的性别意识，也没有性别差异造成的社会祸害。男人认为女人有生育能力，可敬；有交配功能，可亲。当时，并无男女有别的观念，男人与女人处于一种原始的平等、自由、博爱的气氛之中，在这一点上说，那是一个非常令人羡慕的时代。

(1) 母权的易位

“女子发明了农业，但农业是要发展的。最初的工具十分笨重，要消耗极大的体力，面对着人口生产中巨大的体力消耗和物质生产中的强体力劳动，女子难以承受。随着生产力的发展，有了一定的剩余产品，这时有可能进行分工了，于是就出现了最初的、纯属自然观念下的性别分工，分配女

子在住所附近从事家务性劳动，而男子从事户外的各种生产性劳动。在这种分工以后，男子逐渐固定从事生产，掌管产品的储藏和分配，部落的各种管理权也逐渐转移到男子手中，继而男子便完全接替女子，而成为氏族的首长，部落和部落的联盟的首领。”^①

从此，女人的辉煌时代结束了，男性登上了历史舞台，一跃成了社会的主宰，女性的屈从时代也从此开始了。女人的悲哀便也从此开始，她们由人变成了“女人”，变成了物。女人是男人生育后代的工具，是操持家务的奴隶。她们可怜地受人支配，优势丧尽，成了失去自我和自由的妇女。女人的地位越来越低下，越来越受到男人的歧视。

女权的失落，还在于原始社会的末期男人发明了畜牧业，由于生产力的提高，男人把狩猎中获得的野兽加以驯养，例如驯养牛、马、羊等，男人是农业与畜牧业的主力。女人只是在家里抚养子女、烹煮食物、制造器皿、缝缀衣物，女人的劳动力不再是取得生存食物的主要来源，这些全靠男人来获得，因此，男人的地位越来越重要起来。

(2) 神圣的男性世界

女权的旁落，父权制的诞生是随着人类社会出现私有制而出现的。由于男子在生产、管理和战争中占有重要地位，氏族部落首领或军事首领有了私有财产，财产越来越多了，

① 阎春芳：《男子应怎样看待女子》

越使他们产生了长期占有和让子女继承的愿望，这样一夫一妻制的婚姻便诞生了。一夫一妻制家庭私有制社会细胞，男女两性关系发生了根本变化。妻子只是男子生育后代的工具，是夫权制家庭中操持家务的奴隶。丈夫对妻子的占有和奴役是奴隶制的第一个形态。私有制推翻了古老的母权制，建立起神圣的父权制。女性被剥夺了劳动权、管理权、继承权和婚姻自主权。私有制的产生和发展，是社会的进步，是男人的荣耀，却是女人的悲哀，妇女被压迫的地位从此逐步形成。

神圣的父权制起源于财产关系和阶级关系，奴隶主开始支配奴隶，富人开始剥削穷人，两性关系也由性别差异演变为奴役与被奴役的关系，产生了历史上的阴阳大转变，两性大裂变。两性关系巨大反差，女性本位变成男性本位，权利的拥有和财产的垄断成为男性的特权。在私有制下的女性，特别是作为男人妻子的女性，她与奴隶并无二致，与丈夫没有平等的权利和地位。她是会说话的工具，是会生产的工具，是物、是商品，是丈夫可以任意处置、摆布、蹂躏的奴仆。他们可以把妻子象奴隶一样送人、卖掉或作殉葬品。奴隶社会杀死奴隶并不犯法，作为家庭主人的丈夫对妻子、儿女也拥有同样的权力。

（3）男尊女卑：中国的大男子主义观

中国的宗法伦理社会是男人的神圣世界。男人统治天下，男人统治女人。女人，婚前是父亲待价而沽的商品，婚

后是丈夫的私有财产，没有独立地位，没有独立人格。男尊女卑，造就了中国的大男子主义观，男人的意志，就是女人的一切。

宗法伦理秩序的重要内容之一，就是男尊女卑。它强调男女有别，男外女内，从人格上、角色上和地位上，制造男女间的尊卑贵贱。

封建社会的礼教规定和强调的是男女有别，不是男女生理上的自然属性的差别，也不是奴隶社会原始狩猎时代，那样的隔离生活之别，而是从根本上剥夺女性在社会上的政治、经济、文化和日常生活等诸方面的一切自由权力，使男女之间形成不可逾越的统治与被统治，压迫与被压迫的利害关系。因此说男女有别，实质上就是封建制度的男女不平等和大男子主义的具体体现。

男女有别即是性别角色之别，生来就贴有贵贱的标签。从脱胎降生的那一瞬间开始，男孩就被视为“君王”，女子则被视为“奴隶”。中国古代生男为“弄璋”之喜，生女则为“弄瓦”之喜就是明证。

“乃生男子/载寝之床/载衣之裳/载弄之璋/其泣喤喤/朱芾斯皇/室家君王。”

“乃生女子/载寝之地/载衣之褐/载弄之瓦/无非无仪/唯酒食是议/无父母诒罹。”^①

这两阙诗的大意是：男孩生下来就让睡在床上，给他穿衣裳，让他玩玉器，他洪亮的哭声和排场的衣着，预示他长

① 《诗经·小雅·斯干》

大后成家立业做君王。

女孩降生就让睡在地上，给她裹小被，让她玩纺捶，今后做个贤妻温顺无过失，一心一意料理家务，不给父母带来麻烦。

从表面看，这些作法反映了男女所受的待遇不平等，实质上，深刻地反映了父母对儿女角色尊卑的认可和不同的角色期待。

正因为男女尊卑有别，溺杀女婴便成了封建社会长期流行的恶习，许多女婴一生下来就被扼杀于襁褓之中。因为在封建家庭看来，女孩子早晚都是人家的，是地地道道的赔钱货。《颜氏家训》中说：“太公曰：‘养女太多，费也。’陈蕃云：‘盗不过五女之门，女之为累，亦已深矣。’”许多家庭，“产男则相贺，产女则杀之。”^①“世人生女，往往多至淹没。”一些封建社会的家长，不给自己亲生的女婴以应有的生存权力，他们用各种残忍的手段扼杀了自己的骨肉。女性的性命甚至都不如牲畜。这种现象延续了几千年，至今在我国一些偏远、落后的农村，还残存着这种遗弃女婴的恶习。

男外女内是指男女不同的生活范围。古代中国，男女还在孩提时代，就要隔离生活。《礼记》规定，男女儿童从七、八岁起，就“不同席、不共食”。男子可外出闯天下，女子则只能安分守己呆在家里，习字或做家务，不能越雷池一步。“女子年及八岁者，不许随母到外家，虽至亲之家亦不许往”^②。很显然，封建礼教把女子一生下来就打入了人

① 《韩非子·六反》

② (宋)郑太和《郑氏规范》

格卑贱，地位低下的冷宫，使她们失去了应有的人身自由和社会活动能力。更有甚者，为使女性不出家门，中国古代一度对妇女实行“缠足”。“三寸金莲”成为衡量女性美的一个重要标志。

男外女内还预示着两性受教育机会的不平等。在封建社会，学文化、受教育，是男子的权利，并且“学而优则仕”，可以通过科举形式实现“飞黄腾达”的目的。女子则相反。“女子无才便是德”，“妇人识字多诲淫”的观念，一直贯穿于整个封建社会，并成为衡量女性的重要道德标准，更是女性的自我价值定向。因此，“妇女只许粗识柴米鱼肉数百字，多识字，无益有损也。”^①与此同时，女性又必须学习“妇德”、“女诫”之类的为奴之道，使其行为不致有悖于“三从四德”的古训。如《女诫》、《女孝经》、《女论语》、《女训》、《女学》、《女范》、《烈女传》等一些妇道、闺训，以“三从四德”为内容，从根本上把妇女变成文化奴役下的精神“俘虏”。妇女受教育的权力被剥夺和精神被奴役，以及与男性和社会生活的隔离，使得她们终生受到男人的支配。

男尊女卑的伦理规范，剥夺了女人物质上和精神上的所有人权，使她们成为男人的附庸和奴仆。同时，培养了男人惟我独尊，惟我独行，天经地义，无可置疑的大男子主义观念。它要求男人要象个男人，女人要象个女人，男人不能降格，女人不能越位，一切以男人的价值为转移。

今天，时代不同了。妇女解放，男女平等在我国已成了

① 《温氏母训》

法律条文。但是旧的礼教、旧的传统旧的习俗虽然有的被扬弃，有的被变异、有的被淡化，而“大男子主义”思想在许多男人身上还十分浓厚地存在着，他们不尊重女人的意见和愿望，不愿帮助妻子，认为妻子是自己的附属物。那么，大丈夫主义都表现在哪些方面呢？

一是许多家庭仍按男尊女卑的“男主外，女主内”的原则来生活，把妇女放在从属地位。妻子必须以丈夫为核心，以孩子为重点，以家庭为圆周来生活，丈夫可以支配一切。夫权仍大于妻权，男女不平等。

当今妇女虽然身挑两付重担，扮演双重角色，既要事业又要生活；既要工作又要管家务；既要关心丈夫又要侍候孩子。然而，许多丈夫并没有意识到时代的差异，他们仍要求妻子作“贤妻良母”，把家务担子全推给妻子，认为生儿育女，侍候丈夫干家务是女人的天职。

二是不尊重女人的事业、人格、爱好。在许多家庭中，女人结婚前与结婚后地位截然不同。结婚前常被视作“将军”，结婚后则变成了“奴隶”。男人正相反，是“从奴隶到将军”。

三是只许男人比女人强，只能女人为男人做出牺牲。男人比女人强，女人为男人做出牺牲司空见惯，而反过来，就会“少见多怪”。如果一个家庭里女人是领导干部，是女强人，男人心理上就不平衡，这个家庭就不幸福。女人可以保男人成才，男人却不肯助女人成才。

四是歧视女性，不尊重妻子，不听妻子的话。认为女人头发长，见识短，不管正确与否全听不进；有的男人怕听妻

子的话被别人讥笑为“妻管严”。有的男人占有欲严重，动辄怀疑妻子有作风问题，不许妻子与男人接触，规定出许多清规戒律，不信任妻子。

五是不懂女人的感情，不理解女人。中国男人一生下来就接受“大男子主义”教育，他学会的只是如何做男人，而不是做丈夫和父亲。所以，他不懂女人的心，不理解女人的感情。

大男子主义思想，伤害了女人的自尊，导致了许多家庭的不幸。时代已向大男子主义发起了挑战！

4.当代男性的新角色意识

当代一些社会学家，在研究人类两性地位的变化时，提出了“性沟”问题，关于“性沟”的形成其说不一。有的认为“性沟”的形成是随文化发展而发展的，是人类进化的必然结果；有的认为，其实历史上并没有表现出“性沟”现象，两性之间只存在生理差异、心理差异，在原始社会男女两性并无“性沟”。一些社会学家调查、研究认为，女人的性格不是天生的，男人的性格也不是天生的，都是后来的社会环境造成的。纵观社会文明史的发展进程，从奴隶社会到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人类生活在两性社会分化的基础上经历了一段畸型的发展历史：人类的一部分人——男人组成了社